

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5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赫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推荐赫建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时间为：2017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8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赫建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赫建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时间为：2017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8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黄河、朱为缮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黄河、朱为缮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时间为：2017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8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曾杏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曾杏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时间为：2017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8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朱为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朱为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时间为：2017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8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公告编号：2017-030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7日